

类别标记：A

宁波市水利局文件

甬水函〔2026〕4号

宁波市水利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24号建议的答复

叶俊能代表：

您在2026年宁波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建设深层隧道排水系统，提高我市抗洪排涝能力的建议》（第024号建议）已收悉，感谢您对我市水利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您提出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，现根据有关清单式答复的要求，经商市发改委、市住建局，现答复如下：

序号	具体诉求	答复内容
1	规划先行，开展可行性研究	<p>深层隧道排水系统（深隧）是提升城市安全韧性、补齐防洪排涝短板、改善区域水生态环境的重大公益性基础设施，也是城市地下空间统筹开发利用的重要组成部分。</p> <p>目前，市住建局、市资规局正推进《宁波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修订工作，进一步健全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相关机制，适应新形势下地下空间开发利用需求；市发改委组织召开全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作部署会，梳理了我市地下空间开发现状，科学研判发展趋势，为后续开发建设明确目标与重点方向。</p> <p>为有效缓解城市防洪排涝压力，我局高度重视深隧治水模式的探索与研究。结合相关建议和研究，考虑深隧分洪治理思路，提出了甬江流域南排通道工程。</p>
2	试点探索，借鉴创新模式	<p>根据市委市政府部署，我局正在开展甬江流域南排通道工程前期研究工作，期间主动对国内外深隧先进建设模式进行探讨学习，实地调研引江补汉工程、新安江流域防洪治理、扩大杭嘉湖南排后续西部通道等重大深隧项目，借鉴各地深隧建设、流域治理的成熟经验。为了更好地发挥工程综合效益，现阶段正在开展分洪与引水工程相结合专题研究，着力实现多功能融合利用。</p>
3	把握时机，发挥基础优势	<p>近年来，我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步伐持续加快，轨道交通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应用广泛，目前我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已达 222 公里，市住建局推进实施地下综合管廊，已建和在建总长 88.7 公里。市水</p>

		务环境集团积极推动再生水纳入地下综合管廊，实现了水利设施与城市地下空间的融合利用。依托现有成熟的地下工程建设基础，我局将持续推进甬江流域南排通道工程相关前期研究工作，积极向上对接汇报，同时加快前期综合功能相关研究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走深走实。
--	--	--

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(联系人：王吉勇，联系电话：0574-89385363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厅，市督考办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，市发改委，
市住建局。

宁波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6年6月1日印发
